北京市委教育工委

关于开展优秀微故事、优秀微视频 征集活动 的通知

各高校党委：

按照市委宣传部京宣发〔2016〕5号文件精神和市百姓宣讲办公室工作部署，市委教育工委将在全市高校开展优秀微故事和优秀微视频征集活动，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优秀微故事征集

1.故事主题。鼓励各高校师生深入挖掘以下主题故事线索，撰写一批字数为800字左右的精品微故事：

（1）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重点反映培育传承良好家风家教、校风校训和先贤文化，抒发浓浓乡愁）；

（2）“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重点展现在党的领导下，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率先建成小康社会的坚定信念、坚强信心，锐意进取、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以及对党的真心讴歌）；

（3）“十三五”规划（重点引导广大师生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

（4）“京津冀协同发展”（重点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客观反映京津冀协同发展进程中首都北京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社会风貌）。

2.评分标准。市百姓宣讲调研工作组依据故事内容、写作技巧等进行评审、评奖，标准如下：

突出主题、结构清晰，具有时代感（25分）。

贴近生活、文风朴实，具有原创性（25分）。

真情实感、文笔流畅，具有感染力（25分）。

叙述完整、文通句顺，具有艺术感（25分）。

字数为800字左右，不足或超出50字以上扣5分。

二、优秀微视频征集

1.主题。鼓励各高校根据上述优秀微故事征集中确定的百姓宣讲故事重点关注方向摄制相关微视频作品。

2.评比标准。市百姓宣讲调研工作组依据视频效果进行评审打分，并择优在传统媒体或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展播。标准如下：

主题鲜明，主线清晰，具有时代感（25分）。

故事真实，叙事合理，具有原创性（25分）。

表演朴实，情节感人，具有感染力（25分）。

画面精美，音质清晰，具有艺术感（25分）。

时长5至10分钟，不足或超出30秒以上扣5分。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16年3月28日